

深圳入选首批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城市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印发《关于公布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首批城市名单的通知》(工信部规函〔2026〕67号),确认并公布首批16个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城市(以下简称“创建城市”)名单,深圳市成功入选,成为珠三角地区唯一上榜城市,这也标志着深圳在推进新型工业化道路上的探索实践获得国家级认可。

此次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创建活动,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战略部署,按照《评比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管

理办法》有关要求,经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批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展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创建活动。经省级人民政府推荐、资料审核、专家评审等程序,最终确定首批16个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城市入选上榜。

深圳作为首批创建城市,将在健全产业科技创新体系、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动工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快工业绿色低碳发展、强化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提升产业治理现代化水平等方面,

对照创建期工作目标,加快优化完善创建工作方案,强化组织保障与政策供给,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绿色工厂建设等重点领域,力争形成一批引领全国的新型工业化发展经验,为全国工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深圳智慧与深圳方案。

据悉,创建期满后,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对深圳在内的16个创建城市开展评估验收,对评估验收合格的认定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并将示范区好经验好做法向全国推广。

深圳新版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下月起施行

职工可自愿申请提高个人缴存比例,最高不超过12%

近日,深圳市政府印发《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2010年12月起施行的《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修订完善。此次修订聚焦职工住房消费需求,从优化缴存比例、扩大群体覆盖和强化权益保障等方面推动政策提质增效。

《管理办法》明确,职工可在单位缴存比例的基础上,自愿申请提高个人缴存比例,以获取更高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增强自身住房消费能力。调整后的个人缴存比例,最高不超过12%。在每个住房公积金年度(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内,职工可以调整一次个人缴存比例。有办理需求的职工,可

向本单位专办员提出申请,由专办员统一办理调整手续。

此前,深圳市已开展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工作,此次《管理办法》将相关试点内容纳入,为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提供更完善的政策保障。除国家规定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五类强制缴存单位及其职工外,其他单位及其职工,以及个体经营者、自由职业者等各类灵活就业人员,均可按规定缴存、提取和使用住房公积金。

《管理办法》还纳入了化解住房公积金欠缴纠纷的成熟实践经验,明确公积金中心可通过调解等方

式处理职工投诉,同时鼓励单位与职工通过协商方式化解纠纷,推动纠纷柔性处理,进一步提升纠纷化解效能。

据了解,深圳市住房公积金制度自2010年12月施行以来,在支持职工住房消费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2025年12月底,全市住房公积金累计归集资金10329亿元,累计支持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6941亿元,累计发放住房公积金低息贷款55万笔、3926亿元,制度惠及面持续扩大。此次《管理办法》的出台,顺应了职工住房消费需求升级趋势,将进一步扩大制度覆盖面,让更多缴存职工享受到政策红利。

新规自2026年4月1日起正式施行。

深圳2026年中考招生政策公布

中考总分调整至630分,道法科目开卷考

近日,深圳市教育局印发《关于做好2026年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根据2024年我市面向社会公布的《关于深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今年起中考总分调整为630分,其中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试分值提高至20分;体育与健康科目增加过程性评价;道德与法治科目由闭卷笔试调整为开卷笔试。

文化课考试6月26日至28日举行

与往年相比,今年中考招生在报名条件、志愿填报、考试科目、录取规则等方面均保持不变。2026年我市中考文化课考试时间为6月26日至28日。

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批次保持稳定,按照自主招生、名额分配招生和统一招生(包括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三个类别设置,并依此顺序完成五个批次的招生工作。

中考成绩仍以单科原始分、单科等级和中考总分同时呈现。语文满分120分;数学、英语满分均为100分;物理与化学(合卷)满分140分,其中物理满分70分、化学满分50分、理化实验操作满分20分;历史满分70分;道德与法治(开卷)满分50分;体育

与健康满分50分。

理化实验增至20分 加强实践动手能力培养

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试在我市已连续开展多年,并非新增的考试项目。此次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试分值调整主要是为了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精神,加强对中学生实践动手能力的培养,提升学生科学素养。调整后,2026年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试分值由12分提高到20分(各10分),中考总分从610分相应调整为630分。

体育与健康科目增加过程性评价,现场统一考试由原两大类调整为三大类,考生在一、二、三类(16小项)考试项目中各选择一项参加考试。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引入过程性评价目的是更好地落实“学生健康第一”理念,引导学生积极参与日常锻炼和体育学习,进一步强化体育育人目标。2026年体育中考考评标准降低,难度更加适中,全面体现减负和友好的导向。现场统一考试中将球类单列可更加充分发挥球类运动的独特育人价值,

培养学生勇敢顽强、遵守规则、公平竞争、团队合作等精神。

道德与法治科目实行开卷考试,旨在落实国家“双减”政策,推动教学方式变革,有利于减轻学生学业负担,有利于激发学习兴趣,切实减少死记硬背与机械刷题,引导学生独立思考和深度思考。

继续实施公办普高走读计划 扩大优质学位供给

为扩大优质公办普高学位供给,2026年我市将继续实施公办普高走读计划。如果考生在该学校志愿勾选了“接受走读调剂”,系统在投档时先检索该学校住宿计划是否录满,如果住宿计划已录满,再检索该学校走读计划是否录满,如果走读计划未录满,则作为该校的走读生录取,不再参加后续志愿的投档,如果走读计划已录满,则检索该学生下一志愿学校。

如考生选择“接受走读调剂”且被录取为走读生,不能要求跳转到后续的志愿学校录取,也不得在录取后要求转为该校的住宿生,或者以无法住校为由要求退档转录其他学校。

上位法已完善 适应机构改革 政策目标已完成

深圳拟废止11部规章和10件行政规范性文件

深圳市司法局近日发布两份通告,分别就《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市政府规章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一批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据悉,深圳拟废止11部市政府规章和10件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推进依法行政。

此次拟废止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涵盖防汛防风、出口加工区管理、土地交易、信用管理、安全生产、棚户区改造等多个领域。拟废止原因主要分为三类:

一是上位法已完善,原有规定被全面涵盖或存在冲突。如施行超30年的《深圳市防洪防风规定》,其内容已被国家层面相关法律法规、广东省防洪防风防风条例、深圳经济特区自然灾害防治条例等涵

盖。《深圳市个人信用征信及信用评级管理办法》《深圳市企业信用征信和评估管理办法》中的多项规定与后续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深圳经济特区社会信用条例》存在冲突。

二是适应机构改革与职能调整。如《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稽察办法》因机构改革后稽察职责划入审计部门,已由《深圳经济特区审计监督条例》全面承接。《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棚户区改造工作职权调整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街道综合执法工作的决定》等文件,也因近年来机构职责优化,致原有规定已不符合当前分工。

三是政策目标已完成或管理方式已升级。如关于禁止在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占地及淹没区

范围内新增建设项目和迁入人口的通告,因工程已正式通水、任务完成而拟废止。2018年推广国VI车用燃油的通告、2018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2019年关于进一步阶段性下调工伤保险费率的通告等行政规范性文件,因政策目标已实现、工作任务已完成,故纳入废止范围。

对于废止后的衔接工作,各项说明均明确指出,相关事务将依照国家、省、市现行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执行,确保监管不缺失、服务不断档。

通告显示,11部市政府规章废止建议反馈截止时间为4月10日,10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废止建议反馈截止时间为4月6日。市民可通过深圳市司法局官网“互动交流”板块了解详情、提交建议。

(本版内容据深圳特区报)